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  
的专项审核报告**

**索引**

审核报告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  
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1-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  
**专项审核报告**

XYZH/2021BJAB10868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美诊断公司)编制的截止2021年4月28日《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责任**

科美诊断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科美诊断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科美诊断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科美诊断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科美诊断公司截至2021年4月28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

###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科美诊断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日

#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美诊断公司）现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科美诊断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议案》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550 号”文《关于同意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科美诊断公司章程规定以及招股说明书，科美诊断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7.1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3,15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4,593,051.9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8,556,948.0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出具 XYZH/2021BJAB10387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科美诊断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科美诊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分配调整后的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建体外诊断试剂生产基地项目	47,437.14	47,437.14	12,055.69
2	体外诊断试剂及配套产品研发项目	16,032.68	16,032.68	12,800.00
	合计	63,469.82	63,469.82	24,855.69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了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实施，根据与交易对方的协议安排，在本次公开募集资金到位之前，科美诊断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展及相应的协议安排支付了部分新建体外诊断试剂生产基地项目和体外诊断试剂及配套产品研发项目的现金对价，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前期投入。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止，科美诊断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 目	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新建体外诊断试剂生产基地项目	14,421,371.17
2	体外诊断试剂及配套产品研发项目	30,559,803.48
	合 计	44,981,174.65

### 四、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情况

单位：元

序号	项 目	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拟置换资金
1	新建体外诊断试剂生产基地项目	14,421,371.17	14,421,371.17
2	体外诊断试剂及配套产品研发项目	30,559,803.48	30,559,803.48
	合计	44,981,174.65	44,981,174.65

### 五、其他事项

科美诊断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4,593,051.99 元（不含增值税），其中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30,000,000.00 元（不含增值税）已自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剩余发行费用人民币 14,593,051.99 元（不含增值税）。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止，科美诊断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剩余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9,121,353.87 元（不含增值税），其中包含审计及评估费人民币 3,641,509.44 元、律师费人民币 3,062,665.75 元、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人民币 2,417,178.68 元，本次拟一并置换。

综上所述，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止，科美诊断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金额共计人民币 54,102,528.52 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人民币 54,102,528.52 元。

## 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科美诊断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尚需经科美诊断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审核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科美诊断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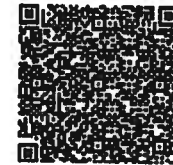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 营业执照

(副本) (3-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叶韶勋、顾仁荣、李晓英、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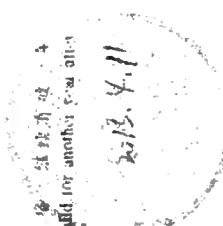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08日





姓名: \_\_\_\_\_  
Full name: \_\_\_\_\_  
性别: \_\_\_\_\_  
Sex: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責任公司  
转出协会盖章  
2012 年 12 月 4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2012 年 12 月 4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协会盖章  
2013 年 1 月 2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2013 年 2 月 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  
This certifies that this holder



社已交验  
10100600941273

年度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5.1

2013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田娜  
 Full name: 田娜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8-12-29  
 Date of birth: 1968-12-29  
 工作单位: 辽宁捷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辽宁捷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70104196812290368  
 Identity card no.: 37010419681229036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原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Original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印章: 2010年12月4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ring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2月4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新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New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印章: 2010年12月4日  
 Stamp of the receiving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2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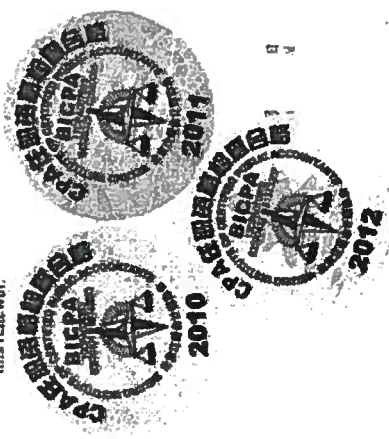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原工作单位: 辽宁捷信会计师事务所  
 Original working unit: 辽宁捷信会计师事务所  
 印章: 2008年8月21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ring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8月21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新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New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印章: 2008年8月21日  
 Stamp of the receiving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8月2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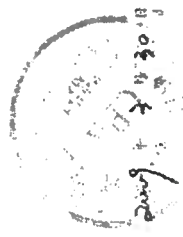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田娜  
 证书编号: 2101031000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检通过

证书编号: 210103100013  
 No. of certificate: 210103100013  
 批准发证机关: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ssuer of CPA: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5年1月26日  
 Date of issue: 2005年1月26日